

证券代码：300373

证券简称：扬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6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监事会相关的制度相应废止，《公司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制度中与监事会相关的条款亦做出相应修订。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徐萍女士、职工代表监事华伟女士、监事赵峥女士所担任的监事职务自然免除，三位监事的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26 年 7 月 25 日。离任后，徐萍女士、华伟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萍女士、华伟女士、赵峥女士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徐萍女士通过持股 5%以上股东建水县杰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48,940 股；徐萍女士、华伟女士分别持有公司“奋斗者计划（六期）”员工持股计划 0.26%和 0.11%的份额，对应公司股票 9,000 股和 3,600 股。离任后，徐萍女士和华伟女士将继续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继续履行其已做出的各项承诺。

公司对徐萍女士、华伟女士、赵峥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

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